江苏精神文明建设简报

第2期

（移风易俗专刊）

江苏省文明办 2020年1月16日

**【经验交流】**

南通市：推进移风易俗 培育文明新风

新沂市：打好“组合拳” 助推移风易俗

太仓市：移风易俗入人心 乡风文明促振兴

【经验交流】

南通市：推进移风易俗 培育文明新风

南通市大力开展移风易俗、弘扬时代新风行动，以婚丧领域移风易俗为重点，集中开展整治行动，推动乡风文明建设，培育社会文明新风，引导树立文明乡风、良好家风、淳朴民风。

1、高位强势推进。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移风易俗工作，市委常委会、市政府常务会议分别多次专题研究移风易俗工作。建立深入推进移风易俗工作市级联席会议制度，多次召开专题会议部署移风易俗工作，将移风易俗工作纳入高质量发展考核和精神文明创建活动，并作为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内容，严格落实党员干部操办婚丧喜庆事宜报告制度，对违反规定开展活动，造成不良影响的，严肃追究责任。先后印发《持续深化移风易俗工作方案》《关于做好移风易俗问题清单整改工作的通知》等，对移风易俗工作重点项目责任进行分解，落实主体责任。

2、强化管理服务。坚持管理和服务并重，把深入推进移风易俗作为文明实践工作的重要内容。在加强管理方面，开展打击赌博“清风行动”，定期组织集中统一行动；开展殡葬领域不文明行为专项治理行动，整治殡葬领域乱象，树立文明丧葬新风；加强弘扬科学精神，结合乱建寺庙治理等，开展非法宗教整治活动。在加强服务方面，注重发挥基层党员干部、“五老人员”等积极作用，努力打造覆盖全体村民的志愿服务队伍。每当村民家庭遇有红白事时，志愿者主动上门提供服务，与村民商议办理标准和规模，及时劝阻大操大办、封建迷信等不文明行为。对[文明节俭操办红白事](http://www.baidu.com/link?url=qO4b86bUlDzEk9jlqRNk1k-vVV-hOQKwsDNpJmm0FG33UvZXmHM7N6w2V42s7RtU47_3tjd8MPm3yWHrRrNKh6a9AT1QQvO-tKGapTOJtbm)的家庭，送小型文艺演出、免费电影等，既喜庆文明，又温暖人心。

3、加强宣传发动。针对农村地域广阔、居住分散的特点，在村头路口、文体广场、礼堂祠堂、综合服务中心等场所建立宣传阵地，让核心价值观融入农民的生产生活场景，在耳濡目染中起到育人效果。建立红白理事会、乡风文明理事会等群众性自治组织，明确申请、受理、审查、帮办、归档等流程规范，组织村民签订《移风易俗喜事新办、白事简办承诺书》。全市新时代文明实践站以道德讲堂、村民议事会等形式，举办先进典型事迹宣讲、村民评议等活动，组织文艺宣传队、广场舞队开展移风易俗宣传，引导农村群众自我革除陈规陋习。注重宣传展示先进典型的生动事迹，用有形的正能量、鲜活的价值观，引领农村文明新风尚。

新沂市：打好“组合拳” 助推移风易俗

新沂市针对群众反映强烈的大操大办、铺张浪费、乱埋乱葬等歪风陋习，以“作风建设提升行动”为抓手，下大力气打好“组合拳”，多措并举遏制歪风陋习，形成良好的社会文明新风尚。

1、强化制度约束。以党员干部为重点，制定出台《关于进一步深化移风易俗工作意见》《规范党员干部婚丧嫁娶事宜暂行规定》《新沂市移风易俗管理办法》等，对全市党员干部婚丧嫁娶提出明确规范，要求主动倡导移风易俗，自觉抵制不正之风。以制度管人管事管作风，加强承诺制、备案制、公示制、责任制、问责制等机制建设，严格约束规范操办环节，并自觉接受群众监督。在此基础上，全市各村（社区）将移风易俗纳入村民自治，写进村规民约，并成立红白理事会，引导婚事新办、喜事廉办、丧事简办。广大党员干部主动深入到群众家中宣讲政策，签订移风易俗承诺书。

2、强化监督管理。制定《新沂市移风易俗考核细则》，构建市、片区、镇、村四级监管网络，完善监督考核机制。全市12个派驻纪检监察组强化日常监督，通过现场检查、谈心谈话等方式实地了解规定落实情况；全市5个片区分别由包挂单位进行不定期巡查，实行每日“零报告制度”；市作风办、市纪委监委党风政风监督室设立专线举报电话和举报平台，随时接受群众举报投诉，开展明察暗访，并发动基层群众利用手机“随手拍”进行社会监督。今年以来，市作风办已查处2起党员干部违规行为，问责11人，起到了较好的警示作用。

3、强化部门联动。由市委宣传部牵头，各职能部门共同形成合力，开展移风易俗专项整治行动。市文体广旅局对农村演出市场进行专项整治，与各镇（街道）社会事业服务中心、唢呐班子等签订承诺书，加大对婚丧嫁娶低俗演出、哭丧等陋习进行严厉打击；市场监管局依法查处取缔无照经营和销售假冒伪劣殡葬、婚庆用品行为；民政局在加大对乱埋乱葬整治的同时，加大指导镇办公益性公墓建设，已建成公益性公墓10个，规范殡葬服务用品服务站20余家；城管局、公安局加大对小区、社区、公共场所以及主次干道的占道搭建灵棚、哭灵哭丧、抛撒纸钱等不文明行为的整治，减少扰民现象。

4、强化文明引领。由市财政设立专项资金，对市殡仪馆进行选址重建，投入1150万元作为各镇（街道）推进公益性公墓、骨灰安放设施、守灵中心建设奖补。民政部门将5个镇（街道）红白理事会活动纳入年度社会组织公益创投项目试点，每家给予3万元资金。市文明办将移风易俗纳入文明村镇、身边好人、十星级文明户、好媳妇好婆婆等评选标准，由各镇（街道）设置专项资金，对先进典型进行表彰奖励。

太仓市：移风易俗入人心 乡风文明促振兴

太仓市坚持把推进移风易俗、培育文明乡风作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重要抓手，从制度完善、内容创新、亮点打造等三个层面不断探索，为乡村振兴注入文明活力。

1、突出制度完善。把深入推进移风易俗工作纳入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，相继召开市委常委会、全市现场工作推进会、市民代表恳谈会，建立由纪委监委、组织、宣传、民政等20余个部门组成的移风易俗工作领导小组，结合各自实际和职能分工，制定下发《太仓市“推动移风易俗 树立文明乡风”实施方案》。加大文明村镇、文明单位、文明家庭创建对移风易俗的考评权重，推动移风易俗工作向纵深发展，形成齐抓共管、协调推进的工作机制。

2、突出内容创新。加强分类引导，对基层党员实行报备制度，制定《农村基层党员干部婚丧嫁娶事项备案表》，对参加人数、桌数、场所实行全面审核管理。面向全市非公经济代表人士和民营企业家，举办“推动移风易俗 树立文明乡风”主题活动，引导争当移风易俗的宣传员和实践者。加强主题引导，开展“移风易俗、婚姻新风”主题活动，深入推进绿色殡葬改革，持续开展烟花爆竹禁放工作。加强宣传引导，开展“倡导移风易俗 弘扬时代新风”专场文艺巡演，发布“移风易俗宣传员”微信表情包，通过正面典型引领、反面事例警示“双向传播”，让文明新风深入人心、家喻户晓。

3、突出亮点打造。组织实施农村精神文明建设“十个一”示范工程，依托乡风文明岗、红白理事会、乡贤议事厅等特色载体平台，发挥村规民约、移风易俗公约、家规家训积极作用，广泛开展移风易俗进村入户宣传，引导群众共同参与制定红事新办、白事简办制度。2019年，全市各村红白理事会建设、移风易俗公约制定实现全覆盖，各类文明村镇占比达到90%以上。大力推进文明家庭建设诚信积分管理工作，将移风易俗纳入积分系统，设立移风易俗岗志愿服务队，建立更加完善的评价体系和奖励标准，引导基层群众实现“自我管理，自我教育，自我服务”。

报：中央文明办

省文明委主任、副主任、委员

发：各市、县（市、区）文明委、文明办

省各有关部门、单位职能处室

省文明办综合联络处   共印500份

 （苏简字1004号）